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51/945
S/1997/559
18 July 1997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大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56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二年

1997年7月15日

卢森堡常驻联合国代表给
秘书长的信

谨提请你注意欧洲联盟主席1997年7月10日发布的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局势的宣言。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56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

卢森堡常驻联合国代表

让·路易·沃尔茨费尔德(签名)

附件

(原件：英文和法文)

欧洲联盟评论1997年7月10日
发布的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境内
斯普斯卡共和国局势的声明

欧洲联盟(欧盟)继续对斯普斯卡共和国的危机表示深切关怀。危机表现为阴谋诡计重重,公然直截地反对正常的民主生活发展,采取种种不能接受的措施进行恫吓骚扰。它阻挠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境内和平进程执行情况的继续进展。因此国际社会必须对这一局势作出反应。

欧洲联盟重申它充分支持高级代表所作的各项努力。

欧洲联盟强调需要迅速解决政治僵局,并且需要切实尊重斯普斯卡共和国总统办公室;该办公室有关解散斯普斯卡共和国议会的决定,欧盟认为是符合《宪法》规定的。欧盟吁请所有当事方努力以和平方式、通过对话谋求政治解决。

欧盟吁请警察停止恫吓措施。此外,一定要制订一切有关警察的规定,特别是要要求改组、改革和检验警察部队的规定。国际警察工作队(警察工作队)所采取的关卡办法应当继续实行。应与布尔奇科副高级代表和警察部队充分合作。

欧洲联盟期望斯普斯卡共和国境内传播媒介作出努力,减轻危机。它们一定要放弃截至目前为止所采取的态度,遵守客观公正的义务,不作歪曲报导以可能偏袒某些言论的倾向。

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当局作为各项和平协定的共同签署方,必须负起责任,作出行动,以期实现斯普斯卡共和国当前经历的危机获得政治、民主、和平解决。

欧洲联盟再次请各方充分履行在代顿承担的诺言,特别是它们要把被起诉为战犯的人移交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的义务。在这方面,它认为稳定部队在普罗耶

多尔所采取的行动是完全合理的。一名被起诉为战犯的具有影响力人物违反1996年7月18日的承诺,不能在斯普斯卡共和国政治辩论中置身度外,这是不容许的。作为被国际法庭起诉的人,卡拉季奇先生应身在海牙。

欧洲联盟回顾指出,稳定的斯普斯卡共和国提供合作,执行和平进程,将从欧盟提供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重建和复兴的物资援助获得巨大益处。
